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簡章

一、依據：嘉義市政府 109 年 4 月 9 日府教輔字第 1091505528 號函辦理。

二、甄選缺額需求及待遇：

甄選名額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正取一名，備取一名。 (備取候補有效期間為：俟甄選錄取名單公告，翌日起三個月)。
約用期間	以實際到職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工作項目	1.辦理本市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相關業務。 2.協助本市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各項業務之推動。 3.其他有關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行政業務事項及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待遇	1.薪資比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如附件五)。 2.薪資、健保、勞保、勞退金及年終獎金(勞健保自行負擔部分另行計扣)。

三、報名資格：

(一)性別不拘，凡未具雙重國籍年齡未滿 65 歲之中華民國國民，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及第 28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二)國內外大學(含)以上畢業、具教學經驗並能配合參加教育部及本市辦理工作坊培訓、有獨立作業能力，能妥適與人溝通，並具備資訊處理及管理能力的者。

(三)具有國中、小學教師證書者於資料審查項目予以加分(請檢附教師證書)。

四、報名日期及方式：自 109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08：30 時起至 12：30 時止。

報名手續採親自或委託報名方式辦理(網路及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五、報名地點：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教務處

(嘉義市垂楊路 605 號，電話：05-2853151 轉 214)。

六、應繳驗證件：報名時須繳學經歷證件影本及下列資料。

(一) 報名表(如附件一)乙份，報名表准考證請貼最近三個月內之二吋脫帽半身照片各 1 張。

(二)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退伍令或免兵役證明影本(男性)。

(三)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四) 簡歷自傳表(如附件二)。

(五) 切結書(如附件三)。

(六) 委託書(如附件四)。

七、甄試方式：分資料審查及面試。

(一) 資料審查：佔總成績百分之四十。

(二) 面試：佔總成績百分之六十。

八、甄試時間及地點：109年4月23日(星期四)上午十點。

(一) 面試：上午十時起(請參加面試人員於上午九點三十分前至教務處報到完畢，逾時視同放棄)

(二) 地點：本校會議室。

九、甄選結果：

(一) 甄選結果公告：109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17:00時前公告於嘉義市垂楊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www.cyes.cy.edu.tw/>)。

(二) 錄取名額：正取一名，備取一名。

(三) 錄取名單公告於嘉義市垂楊教育資訊網，並以電話個別通知。

(四) 錄取人員請於109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以前，於本校上班時間內向本校教務處報到，逾期以棄權論，取消錄取資格，並由備取人員遞補，不得異議。

(五) 經甄選錄取者，應於109年5月8日(星期五)下班前繳交醫療機構之體檢證明(含肺部X光檢查)，患有法定傳染病、開放性肺結核等者，取消僱用資格。

十、其他：

(一) 甄選當日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時，面試得延後舉行。

(二) 繳交之各項證件，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除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外，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另不論錄取與否，甄選人員所附證件須退還者，請附貼足郵資之回郵信封，未附者一律不予返還。

(三)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或隨時公布於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www.cy.edu.tw/client/>)補充。

附件一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 報 名 表

一、基本資料(由報考人自行填寫)

編號：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請貼最近3個月內 2吋正面半身脫帽 照 片 1 張	
身 分 證 字 號		最 高 學 歷					
通 訊 處							
聯 絡 電 話				行 動 電 話			
經 歷	曾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起 迄 年 月	曾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起 迄 年 月	
證 件 審 查	繳驗(交)證件：正本驗畢發還， <u>報名時請影印一份繳交。</u>						
	<input type="checkbox"/> 1.新式身分證(正反面)		<input type="checkbox"/> 4.簡歷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5.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3.國中、小教師證書(無則免繳)		<input type="checkbox"/> 6.委託書				
資 格 審 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審 查 人 員：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

准 考 證

請貼最近3個月內
2吋正面半身脫帽
照 片 1 張

准考證 號 碼	
姓 名	

	項 目	日 期	時 間
考 試 日 程 表	預 備	109 年 4 月 23 日 (星期四)	9:30
	面 試		10:00 ┆ 12:00
試 場 注 意 事 項	1.考試時應帶本證及國民身分證。 2..應考人應嚴守紀律不得擾亂試場秩序。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
簡 歷 自 傳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 別	
學 歷				
經 歷 (工作內容 簡述及表現)				
專 長				
家 庭 概 況				
個 人 理 念				
工作抱負 與期許				
其 他 (可加註對數 位學習的相 關經驗或看 法)				

備註：本頁如不敷使用可自行加頁。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參加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若資料有偽造等情事，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一、經錄取後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或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應附證件。
- 二、資料及證明文件有偽造、變造或不實等情事。
- 三、有公務員任用法第 28 條各款情形之一者。
- 四、本人與貴機關首長及出缺單位主管有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者（依據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
- 五、有性侵害犯罪紀錄者。

此致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手機：

通訊處：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科技補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
委 託 書

本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 109 年度科技補助自主學習計畫專任人力甄選」報名，茲委託_____君代表本人辦理報名手續，絕無任何異議。

此致

嘉義市垂楊國民小學

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受委託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單位：新臺幣元

級 別 年 資	高 中 (高 職)	五 專 (二 專)	三 專	學 士	碩 士
第九年	26,270	32,240	33,790	38,420	43,570
第八年	25,750	31,210	32,860	37,500	42,650
第七年	25,240	30,290	31,930	36,570	41,620
第六年	24,720	29,360	30,900	35,640	40,690
第五年	24,110	28,430	29,980	34,720	39,760
第四年	23,590	27,400	29,050	33,890	38,840
第三年	23,080	26,480	28,120	33,070	37,810
第二年	22,560	25,550	27,090	32,240	36,880
第一年	22,050	24,620	26,580	31,520	36,050

註：1. 表列數額為月支工作酬金。

2. 本表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3. 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規定，專任助理人員應由執行機構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康保險之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雇主應負擔保險費金額以主管機關公告為準。

4. 如有因各機構自訂工作酬金標準為高或勞健保主管機關調整費率致增加費用，應依本會補助經費處理原則規定於計畫原核定總經費項下調整勻支或流用。